永嘉县现代金融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终稿）

 目 录

[一、 规划背景 4](#_Toc63166559)

[（一）成绩与经验 4](#_Toc63166560)

[（二）短板与问题 9](#_Toc63166561)

[（三）形势与机遇 10](#_Toc63166562)

[二、坚守金融初心，着力完善发展目标指标体系 12](#_Toc63166563)

[（一）指导思想 13](#_Toc63166564)

[（二）战略定位 13](#_Toc63166565)

[（三）功能布局 16](#_Toc63166566)

[（四）主要目标 17](#_Toc63166567)

[三、坚持高质量主题，着力打造现代金融产业体系 19](#_Toc63166568)

[（一）加快打造资本市场永嘉板块 19](#_Toc63166569)

[（二）支持银行业机构高质量发展 20](#_Toc63166570)

[（三）支持保险业机构发挥积极作用 22](#_Toc63166571)

[（四）推动地方金融组织及其他金融机构健康发展 23](#_Toc63166572)

[四、坚持改革引领，着力健全金融改革推进体系 23](#_Toc63166573)

[（一）实施农村金融工程 24](#_Toc63166574)

[（二）实施小微金融工程 26](#_Toc63166575)

[（三）实施文体旅金融工程 28](#_Toc63166576)

[（四）实施科创金融工程 30](#_Toc63166577)

[（五）实施股改上市工程 31](#_Toc63166578)

[（六）实施保险深化工程 33](#_Toc63166579)

[五、坚持夯基固本，着力构建金融基础设施体系 34](#_Toc63166580)

[（一）打造一流信用生态 35](#_Toc63166581)

[（二）构建普惠担保机制 36](#_Toc63166582)

[（三）加强金融文化教育 37](#_Toc63166583)

[（四）加快金融设施建设 38](#_Toc63166584)

[六、坚持整体智治，着力形成金融规划实施保障体系 39](#_Toc63166585)

[（一）加强党对金融工作的领导 39](#_Toc63166586)

[（二）加强金融改革发展政策保障 40](#_Toc63166587)

[（三）完善金融风险防控机制 40](#_Toc63166588)

[（四）加强金融人才队伍建设 41](#_Toc63166589)

“十四五”时期是永嘉高水平推进现代化建设，加快赶超跨越发展的关键五年，也是永嘉金融业从转型升级走向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机遇期。科学规划金融业发展，既是促进金融更好服务实体经济、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本质要求，也是提升金融业自身发展地位和产业贡献度的内在需求。根据国家、省市金融工作方针政策和《永嘉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文件要求，制定《永嘉现代金融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以指导未来五年永嘉金融业实现更高水平、更高质量、更具效率、更加安全发展。

# 一、 规划背景

## （一）成绩与经验

“十三五”期间，永嘉县坚定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工作重要论述，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经济金融工作精神，特别是按照温州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部署要求，坚持“服务地方经济、服务小微企业、服务城乡居民”工作定位，积极推动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金融机构差异化、特色化、专业化发展，金融产业呈现高质量发展良好态势。

1、金融支撑作用明显提升。全县金融业规模稳定增长，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至2020年末，金融业实现增加值29.7亿元，比2015年末增长29.9%，占GDP比重6.4%，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17.9%；全县本外币存贷款余额1827.1亿元，增速21.3%，增量增速均为近7年新高，居9个县（市区）第四位；保险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保险服务经济社会覆盖面和渗透率显著提升，实现保费收入达21.9亿元。

2、金融组织业态明显完善。全县形成了以传统金融业为主体，新型金融组织为补充，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相得益彰的金融组织业态体系。截至2020年底，全县拥有银行业金融机构23家，新设小微专营支行10家，社区银行5家，支农服务网点实现全县所有村（社区）全覆盖；共有证券公司营业机构4家，保险公司机构19家，小额贷款公司、民间借贷中心、民间资本管理公司、农村互助会等新型地方金融组织机构共15家。

3、金融创新产品明显丰富。各类金融机构的产品与服务推陈出新，个性化、定制化产品不断涌现，逐步形成种类齐全、功能完善、覆盖广泛的金融产品服务体系。创建特色普惠金融产品畅通融资渠道，规范不动产顺位抵押工作，推出“民宿经营权抵押贷款”及具有永嘉特色的“农抵E贷”等多种融资产品。截至2020年底，已办理顺位抵押登记570笔，抵押金额21.2亿元；累计为县域内103家民宿经营者融资3203万元。

4、资本对接能力明显提高。上市梯度培育工作扎实推进，实施好“凤凰”行动，打好“企业培育、政策解读、资金扶持”组合拳，骨干企业、龙头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的现代化管理水平明显提升，资本市场“永嘉板块”初具雏形。截至2020年底，全县境内外上市公司累计5家，融资额累计达35.9亿元；累计4家企业在新三板挂牌；股份制改造企业189家，拟上市企业8家，培育企业13家；全县发债融资36亿元。

5、风险管控能力明显增强。建立完善县处置办、政府应急转贷工作机制，形成了政府监管、行业自律、企业内控和社会监督“四位一体”的地方金融风险监管体系。按照“化解一批风险企业、帮扶一批困难企业、脱链一批关联企业”的工作思路，累计提供应急转贷资金32.2亿元，开展帮扶520余次，化解市级重大担保圈5个，企业“两链”风险有效化解，非法集资案件稳妥处置，金融风险管控成效显著，获得市、县有关领导高度肯定。2020年末，全县不良贷款率为0.55%，低于全市平均水平，金融生态保持全市优良。

6、金融协调机制明显改善。围绕政银法企联动，适时推出司法调解相关政策，形成了企业金融风险化解的政策支撑体系。出台《永嘉县地方金融监管协调机制》，成立永嘉金融纠纷行政调解室，健全金融纠纷行政调解工作流程和措施，完成金融纠纷案10件；充分发挥基本社会治理“一张网”作用，深化民间投融资领域涉稳信息网络化管理，开展网格化风险排查50次，累计检查股权众筹类、P2P、投资咨询公司、互联网资产管理等企业30户，实现各类违规网贷平台出清。

 

 图1 2016-2020年 金融业增加值及其占GDP比例

 

图2 永嘉县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及上年增长率

 

图3 永嘉县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及比上年增长率

五年来永嘉金融改革发展成功实践，把上级要求与县域实情有机结合起来，找准贯彻落实的切入点和发力点，创造性开展工作，形成了许多值得继续深化、并要始终坚持的宝贵经验。主要有5点：一是政银企协同是重要保障。这几年永嘉金融生态相对较好，得益于树立政银企生命共同体理念，把“政银企协同”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一招，以政府有效作为架起沟通桥梁，打破协调壁垒、信息障碍，推动构建融洽银企关系。二是坚持底线思维是基本原则。面对日益复杂严峻的国际形势和日益增多的不确定因素，始终把风险防控摆在突出位置，抽丝剥茧、化圈解链妥善处置“两链”风险和担保圈问题，维护全县企业健康发展，化解金融风险、护航安全发展。三是突出精准服务是重要方法。政府服务、金融服务切入口、着力点越精准就越有效，瞄准企业全生命周期发展所需，针对中小微企业经营困难，深入开展金融领域“三服务”工作，达到了雪中送炭、精准滴灌实效。四是强化改革创新是核心动力。把金融发展放到科技变革和产业革命的浪潮中考量，鼓励金融机构用好金融综合改革的红利，抢抓数字化变革的时代机遇，实现了金融创新与产业创新、技术创新、市场创新同频共振、互促共进。五是根植实体经济是本质要求。立足永嘉产业特色，推动金融机构找准发展定位、创新方向，与目标企业、细分行业良性互动，引导金融活水不断灌溉产业集群的沃土。

**（二）短板与问题**

进入新发展阶段，金融高质量发展的潜力就在于破解金融供需的结构性体制性矛盾。当前，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入了深水区、攻坚期，中小微企业和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依然存在，金融供给结构与实体经济需求结构还存在许多不适应、不匹配地方，与高水平现代化建设仍有不少差距。主要体现以下几个问题：

1、银行信贷结构失衡问题。“十三五”期间，银行业发放总信贷达3277亿元，金融供给总体是充分的，但结构并不合理，资源加速流向国有企业、政府平台和房地产等领域，对民营企业挤出效应较大，存在供给“二元”结构现象和脱实向虚迹象。2020年制造业贷款占比18.5%，同比降低了1.29个百分点,小微企业贷款仅占14.4%多一点。

2、融资渠道拓展不畅问题。银企信息不对称问题较为突出，企业上市意愿不强，直接融资渠道特别是IPO融资明显偏少，融资渠道较为单一。特别是近年来民间借贷风险余波未了，部分银行审批权限上收，审批链条过长、效率不高，业务创新相对滞后，对初创企业特别是轻资产的科创型企业十分不利。据统计，2020年全县纯信用贷款96.3亿元；上市融资、发债融资额度占社会融资余额比重较低。

3、金融风险隐患管控问题。金融创新和金融风险同生并存，资金链、担保网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依然存在，个别大型企业杠杆率过高，一家企业违约引发的局部性信用危机、链式反应仍有可能发生。此外，非法集资风险、上市公司股权质押问题、民营企业债务风险问题和隐患不容忽视。

4、金融创新制度配套问题。金融改革创新的制度基础、技术基础、市场基础不够扎实，信用体系及信用增进机制建设不够完善，金融监管协调难度较大，金融发展政策制度体系仍待进一步完善。受制于金融机关垂直管理体制，缺乏推动中央、省市普惠金融政策传导落实落细的有效抓手，金融机构“不敢贷、不愿贷、不能贷”问题仍较突出。

## （三）形势与机遇

从国际环境看，全球形势“东升西降”趋势日益明朗，但面临国际大变局、疫情大事件、科技大变革，冲击高质量发展的不确定因素日益增多；从国家形势看，“十四五”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继续进军的五年，构筑“双循环”开放型的新发展格局将是主旋律；我省要率先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新路径，打造国内大循环的战略支点、国内国际循环的战略枢纽。对于这些，我们要清醒认识、准确把握，以金融业的高质量发展开新局、稳大局、定胜局，确保我县顺利进入动能转换全面提速、城市能级蓄势跃升、县域治理迭代升级、民生需求多元高质的新发展阶段。特别是对几方面的形势和机遇，要研判好、把握好：

1、大交通格局形势与机遇。省域市域县域三个“1小时”交通圈加快形成，永嘉作为温州北部交通枢纽，一方面有力促进产业参与省域一体化、市域一体化、长三角一体化的循环协作，另一方面也可能引发人才等高端要素流失。金融资源是关键要素，交通大发展促进高端要素特别是金融要素循环汇聚。因此，要把握大交通引发的要素流动和产业发展的机遇，推动金融项目、金融资源对接永嘉实体经济发展，助推战略新兴产业和楠溪江文体旅产业加快崛起。

2、大都市建设形势与机遇。温州大都市区建设加快推进，区划调整提上日程，市域一体化将形成。瓯江北岸属温州都市区核心区，将迎来“一江两岸”协同发展的重大机遇，对金融产业发展也带来较大影响。城市化进程中，要找准定位、趋利避害、锻造长板，优化“一主两副四组团”的城乡布局，统筹做强研发设计、现代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和休闲旅游、高端养老等品质化、高端化生活服务业，特别要强化金融业的支撑和推动作用。

3、新旧动能转化形势与机遇。“十四五”时期是新旧动能转化关键时期。创新要素不断集聚、改革红利加速释放，新产业新模式新业态蓬勃发展，必将引发对金融产品服务创新的巨大需求。这就要求我们顺应科技变革和产业革命潮流，推动金融机构围绕服务新旧动能转换，调整优化传统业务模式，加强企业技术改造、研发创新等方面金融支持。

4、美丽经济发展形势与机遇。永嘉区位优势逐步显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深入人心，楠溪江流域生态绿色崛起迎来了历史性机遇，金融产业与生态经济融合发展也迎来战略性机遇。围绕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聚焦乡村旅游、高效生态农业、养生养老等产业发展，找准农旅融合、文体旅融合等领域服务切入点，做好绿色金融文章。

5、金融科技变革形势与机遇。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在金融领域深度应用创新，金融科技与消费升级、产业升级交汇融合，为金融业高质量发展注入了新动能。要坚持以数字化变革推动金融业转型升级、模式创新、服务优化，打通了普惠金融、消费金融的卡点堵点，降低信贷门槛，简化审批程序，提高服务质量，拓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和消费群体的更多场景。

# 二、坚守金融初心，着力完善发展目标指标体系

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金融业本质和天职就是服务好实体经济、服务好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永嘉县金融产业“十四五”规划必须充分体现这一本质要求和初心使命，促进金融回归本源，推动金融活水更多、更好地流入实体经济，实现金融产业与实体经济相得益彰、互促共生、良性循环。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习近平同志关于金融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浙江省委、温州市委关于金融工作的系统部署，紧扣县委“五城三地一新区”战略，对标新时代“两个健康”先行区，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坚持以数字化改革为引领，坚持守牢金融风险底线，以金融供给侧结构改革为动力，以提升金融供给能力为目标，深入实施融资畅通工程2.0版，加快构建数智化县域金融运行体系，奋力推进产业金融、普惠金融、科技金融、绿色金融协同发展创新发展，推动金融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和高效能治理，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县和扎实推动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提供强大金融支撑。

**（二）战略定位**

立足永嘉产业特色和资源禀赋，紧扣服务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建设、竞争力提升，落实落细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举措，到2025年，金融业成为永嘉战略性支柱产业，全力打造“四个典范一个窗口”标志性成果。

1、产业金融实践典范：聚焦“5311”现代制造业千亿级产业集群和标志性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要求，实施小微企业信贷增氧计划和金融服务滴灌工程，创新供应链金融服务模式，构建“核心企业+协同企业+链网式金融”等综合金融服务，加大技术改造、设备更新、产品研发、品牌运营和上云用云等方面的金融服务力度，推动鞋服、纽扣拉链、五金饰扣、泵阀、教玩具等产业升级，促进核心制造业、智能装备、生命健康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同时，要深入实施“凤凰丹穴”计划，支持一批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企业、隐形冠军企业、单项冠军企业走向资本市场，加快形成金融服务产业转型升级的新格局。

2、普惠金融实践典范：积极响应广大小微企业壮大的需求、永商发展的需求、老百姓美好生活的需求，充分发挥金融有效服务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作用，支持金融机构加快建立敢贷、愿贷、能贷的激励约束机制，用好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塑造数字时代金融服务新面貌，加大对乡村振兴的精准支持，大力创新小微金融、农村金融服务路径，疏通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现代农业的卡点堵点，提高金融资源覆盖面、可得性和满意度，走出金融支持服务推动共同富裕的新路子。

3、科技金融实践典范：顺应科技创新趋势和创新企业发展规律，把金融作为创新生态的关键一环，以数字赋能为核心驱动力，创新科创金融新平台、新载体、新产品，加强对产业创新、技术创新和高端人才的金融支持，集聚科技银行、股权投资机构、科技保险等服务组织，打造高效便捷的科技数字金融服务平台，推动金融产品技术、服务方式、机制制度与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相适应，构建全方位金融服务科创、服务人才的新体系。

4、绿色金融实践典范：紧扣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把“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贯穿于金融产业发展全过程，积极推动“生态+金融”融合，畅通金融支持“两山”转化，创新绿色金融服务工具、方式和模式，加大对绿色产业和减碳脱碳等绿色技术的支持，推动金融资源向夜游经济、文体旅产业、康养度假等领域倾斜，激活楠溪江生态资源的金融动能，为创成国家5A级旅游景区注入金融活水，助推楠溪江绿色产业战略性崛起。

5、金融生态展示窗口：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

闭环管控、精准防控、依法治理，，健全“天罗地网”“金融大脑”“非现场监管”等防控体系，加强对区域金融风险的动态监测、预警和处置，贯彻落实国家《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建立健全处非工作机制，严厉打击非法集资、非法吸储、电信网络诈骗等非法金融活动，切实加强金融消费者教育和保护，强化现代金融文化建设和法治保障，持续保持较低银行业信贷不良率水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营造“山清水秀”的金融发展的新生态。

## （三）功能布局

整合优化金融发展功能、空间布局，倾力打造“一轴一区多点”的县域金融业高质量空间布局，打造浙南闽北赣东区域金融发展战略支点。

金融发展轴：发挥我县融入大都市区优势，吸引汇聚资本、项目、人才、金融组织等资源要素，贯通以上塘—瓯北为核心的金融发展轴，联动黄田、三江等战略区块金融发展，加快建设金融商务集聚区，打造三江金融总部经济，力争成为浙南闽北赣东区域金融中心的重要板块。

绿色金融示范区：以瓯北阳光大道为核心区域，进一步明确绿色金融资源集聚空间范围，探索构建绿色低碳金融体系，建立绿色金融约束激励机制，建立集绿色金融机构、产品、中介服务于一体的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提升永嘉“金融谷”功能，促使更多资金投向节能环保、资源循环利用等可持续发展企业和项目，助力瓯江山水诗路核心区建设，打造以绿色金融为特色的瓯江北岸金融示范区。

便民金融服务点：依托桥头、桥下、乌牛、金溪、岩头、枫林、碧莲、大若岩等中心镇产业集群和人口集聚发展态势，推进金融服务关键和重要节点能级提升和功能完善；依托中心村、城市社区等城乡发展布局，科学合理布局金融服务网点和设施，解决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最终形成覆盖全域、特色鲜明、功能互补的现代金融协同发展布局。

（四）主要目标

围绕“产业金融、普惠金融、科技金融、绿色金融”协同创新发展，着力构建现代金融产业体系，谋划推进金融改革项目，大力推进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金融整体智治水平，加快形成现代金融产业发展新格局，使整体实力更雄厚、区域布局更合理、业态发展更健全、运行秩序更稳定。到2025年，实现融资质效再提升、企业上市再加速、区域金改再深化、金融治理再加强，具体规划指标达到：

1、金融产业规模更大。金融与实体经济、乡村振兴、技术创新、绿色发展、共同富裕等同步匹配，永嘉金融业增加值占GDP比重到7.0%左右，年均增速达7.0%。本外币存款余额达1350亿元左右、贷款余额约1250亿元，实现保费收入约30亿元。

2、金融服务水平更高。金融服务精准性、便利性、有效性全面提升，制造业贷款达到200亿元左右、占贷款余额比重16%左右；绿色信贷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达到460亿元左右、占贷款余额比重38%左右。

3、上市工作成效更好。上市梯队扩容提质，直接融资渠道更为畅通，全县上市企业达到10家，拟上市企业10家，融资额达到40亿元以上,形成有特色、有活力的资本市场“永嘉板块”。

4、金融发展环境更优。“强治理、化风险、建信用、优供给”金融生态环境基本形成，人才队伍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信用体系更加健全，银行业不良贷款率低于全市平均水平；政策性融资担保余额达8亿元。

永嘉金融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指标体系

|  |  |  |  |
| --- | --- | --- | --- |
| **类别** | **相关指标** | **2020年数值** | **2025年目标值** |
|  | 金融业增加值 | 29.7亿元 | 45亿元 |
| 总量规模 | 金融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6.4% | 7% |
| 本外币存款 | 941.8亿元  | 1350亿元 |
| 本外币贷款 | 885.3亿元 | 1250亿元 |
| 保费收入 | 21亿元 | 30亿元 |
| 制造业贷款 | 163.8亿元 | 200亿元 |
| 小微企业贷款 | 299.6亿元 | 460亿元 |
| 上市成效 | 上市企业数 | 5家 | 10家 |
| 拟上市企业 | 5家  | 10家 |
| 发展环境 | 银行业不良率  | 0.55% | 低于全市平均水平 |
| 信用贷款 | 96.26亿元 | 122亿元 |

# 三、坚持高质量主题，着力打造现代金融产业体系

紧扣服务实体经济，系统推进金融业全面协调发展，统筹推进直接和间接融资发展，构建与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建设、竞争力提升相适应、相匹配的现代金融产业体系。

## (一)加快打造资本市场永嘉板块

把推动优质骨干企业加快上市摆在突出位置，以对接资本市场推动产业链现代化发展，助力产业集群创新发展。

1、支持上市公司做大做强。发挥上市公司“头雁”效应，鼓励以增发、配股、发债等多种融资工具向资本市场筹集资金，通过产业重组、品牌并购、技术攻关等方式，实现创新发展、跨越发展，做大做强总部经济和产业集群。规范上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行为，有效杜绝大股东侵占上市公司利益行为，引导上市公司提升现代治理水平。

2、健全上市企业梯队培育机制。深入实施“凤凰”行动，积极推进“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工作，加快形成“股改一批、储备一批、培育一批、上市一批”的上市梯队结构。加强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新三板的有效对接，支持优质企业进入新三板创新层、精选层，用好注册制改革制度红利，培育壮大上市企业资源储备。建立培育提升政务服务直通车渠道，结合“互联网+政务督办”等方式推进难题化解，提升入库企业培育吸引力和含金量。

3、加强企业债券融资。建立标志性产业链企业发债需求清单，运用好央行创设的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工具，支持优质民营企业在全国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扩大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等产品的发行规模。鼓励在永金融机构提升资本市场业务能力，主动为企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提供主承销服务。鼓励国有企业通过公司债、企业债等各类债券融资，发行市政债券支持市政建设和城镇改造提升等民生工程建设。

## （二）支持银行业机构高质量发展

支持各类银行发挥特色优势，找准市场定位，优化发展战略，开展良性竞争合作，走特色化、专业化、差异化发展道路，形成协同共赢发展格局。

1、发挥国有银行的大行担当作用。依托总行管理、品牌、科技等资源优势，强化担当责任，强化政银企合作，深挖我县实体经济金融需求，有效提升金融供给能力。一是积极向总行、省行争取更大审批权限和转授权，加大产品创新力度，满足街道、村镇的多样化金融需求，提升服务半径和服务能力。二是加大对产业集群、基础设施、民生事业的金融支持，通过银团贷款、联合贷款、项目贷款、资产证券化等多种融资工具，提供差异化特色产品与服务，助力做大业务规模、做优资产质量。三是加强政银企合作，搭建政银企对接平台，完善银企、银政、银银之间的会商制度，实现信息互通共享，持续深化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战略合作，实现银企互赢。

2、发展壮大地方法人银行机构。一是支持永嘉农村商业银行做大做强。以打造敏捷银行为目标，建立政府数据共享机制，加速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运用于乡村振兴、民生工程。积极推进社区化战略布局，支持物理营业网点合并与改造，增强金融渗透村居、社区的能力，加快打造社区“零售银行”。扩大“三农”产业链服务外延，构建具有本土优势的特色区域生态圈，提升县域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二是支持村镇银行做专做优。拓展资本补充渠道，支持主发起行增资扩股补充资本，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和非金融企业积极参与村镇银行改革。加强支农支小能力，用好支农支小再贷款等政策工具，推出灵活多样定制化特色化产品服务，切实提升竞争力创新力。

3、推动商业银行专业化特色化发展。一是鼓励设立科技专营银行、小微专营银行，探索建立简化优化信用评估、授信审批流程，推动开展信用贷款、无还本续贷、并购贷款等业务。二是依托总行技术优势，推动开展信贷模式创新、流程创新和产品创新，大力发展知识产权、动产等抵质押模式和供应链金融，不断丰富惠普金融产品体系，打开信贷资源流向技术创新、品牌运营和市场开拓等领域的通道。三是注重金融科技与合规科技协同发展，积累和沉淀数字化金融风险管理技术，推动风险管理手段和工具数字化升级。

**（三）支持保险业机构发挥积极作用**

## 加强保险业对实体经济的服务功能，特别是护航平安发展的作用，为群众平安、社会稳定、经济发展提供丰富保险服务。

1、培育发展永嘉保险市场。着力丰富保险市场主体类型与数量，支持符合条件的保险公司在永嘉设立专业化特色化分支机构，深化“放管服”改革，探索建立巨灾保险制度，推行投标保证保险电子保函，运用“科技+服务+保险+贷款融资”手段助力小微企业安全生产经营、推行“全民商业补充医疗保险”着力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问题，形成主体多元、充满活力的保险市场体系。

2、加强保险科技创新应用。推动科技与保险的深度融合，将科技创新成果应用于保险生态圈建设，从销售、理赔、服务实现全链条的数字化和现场化，推动保险业务的提质增效。

3、引导保险服务实体经济。鼓励保险机构投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领域，积极探索引入保险机构参与社会治理创新。开展与服务社会民生息息相关的保险产品创新，创新推广农户小额保证保险、农村小额意外伤害险、农业政策保险等产品，提高保险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覆盖面和渗透率。持续深化银保合作,发挥保险融资增信功能，扩大信用保险覆盖面，支持为符合条件的民营中小微企业办理信用保证保险业务，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对相关企业给予贷款优惠政策。

## （四）推动地方金融组织及其他金融机构健康发展

督促推动各类地方金融组织坚守主业、合规经营、健康发展，成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有效补充。

1、推动小额贷款公司稳健发展。一是完善治理机制，严格执行政策监管要求，促进小额贷款公司优化股权结构，落实内部风险控制处置流程，坚决避免违规操作，确保在政策框架内开展业务、健康发展。二是推动运营创新，坚持“小额、分散”原则，聚焦“三农”和小微企业的细分市场，精准挖掘、评估、维护目标客户，减少运营成本，提升盈利水平。三是完善相关政策，推进财税优惠政策的扶持促进作用，改善小额贷款公司可持续经营的政策环境。

2、推动农村资金互助会规范发展。推动各类机构立足初衷、强化功能、规范发展。加强农村资金互助会业务监督指导，深化“三位一体”建设，以信用合作破解农户、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资金融通问题。

3、推动其他新型金融业态丰富发展。推进三江金融商务集聚区建设，积极培育创投、基金投资、资产管理公司、融资租赁等各类新兴金融组织，吸引全国性金融机构分支在永设立管理中心或功能中心，全力做大做强金融产业，为实体经济发展提供更大的金融支撑。

# 四、坚持改革引领，着力健全金融改革推进体系

深入推进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抓紧抓实牵动性、引领性改革项目，为金融业发展注入新动能，提升金融业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和水平。

## （一）实施农村金融工程

 把农村金融综合改革与做好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有机结合起来，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起来，引导回流高端要素、激活赋能优势资源，为加快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提供有力金融支撑。

1、金融赋能农民产权。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拓展农民的产权价值，推动农户增信、资产增值、普惠增效。一是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改革，明确宅基地市场评估、托管登记、监督管理等政策流程，在上塘、瓯北等城区和桥头、桥下、黄田、三江乌牛等沿江中心镇，鼓励银行机构开展宅基地托管授信业务。二是积极推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股份改革，规范农户股权登记、流转、质押等政策措施，赋予股权融资属性。三是推动农民增信制度改革，依托信用镇、信用村、信用户有机贯通的农村信用体系，以新技术、新理念创新信用评价模式，优化贷款办理流程，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返乡农民工、下山安置户、低收入农户等群体就业创业的金融支持力度。

2、金融赋能乡村建设。构建金融机构与乡村建设项目对接机制，推动金融资源向乡村补短板、优环境、增动能领域倾斜。一是创新宜居宜业环境建设金融服务模式。配合乡镇政府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加强“四好农村路”、环境整治、农村厕所改造、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等领域和绿色信贷支持，助推水电网路传统设施，5G基站、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智能设施和康养、教育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二是创新“明珠”项目金融服务模式。按照美丽乡村规划布局，支持金融机构量身定制支持景区村、历史文化村、数字乡村发展的金融服务，助力串珠成链、连线成景，打造金融服务精品村、景区村建设的新样板。三是创新集体经济金融服务模式。支持集体建设用地以出让、租赁、入股等方式流转，加强集体建设用地开发利用和农村产业发展的金融支持，巩固提升集体经济薄弱村发展。

3、金融赋能乡村产业。联动推动金融和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强乡村产业高质高效发展的金融支持力度。一是加强生态高效农业金融支持。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低收入农户的融资可得性，鼓励金融机构为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现代农业企业等农业经营组织量身定制融资方案，创新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金融支持模式，积极探索大型农机具、养殖圈舍和活体畜禽抵押、农业保单融资等创新产品，推动土地适度规模经营、现代管理经营。二是加强产业融合发展金融支持。拓展增信渠道、授信方式，加大对特色种养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农村电商、农村物流、农村快递和农村康养等产业发展的支持力度。三是加强“两进两回”行动金融支持。探索创新“两进两回”金融项目，依托“星创天地”、现代农业园等平台，为返乡青年、青年企业家、乡贤投身乡村产业发展提供个性化多样化金融产品服务。

## （二）实施小微金融工程

把民营企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作为信贷增氧、金融滴灌的主要对象，创新金融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不断提升金融服务覆盖面、获得感和满意度。

1、扩大覆盖范围。深入实施首贷户拓展行动，搭建首贷户拓展平台，完善首贷户拓展政策体系，加快“无贷户-首贷户-伙伴客户”体系化培育，量质并举促进信贷投入。一是加强工作协同机制，完善小微企业风险补偿机制，给予适当贷款贴息、担保支持等优惠政策，给予金融机构信贷政策倾斜，实现风险在政府、银行、担保、企业间合理分担。二是积极对接省市金融服务综合平台，以数字赋能广泛挖掘支付类、政务类、财务类、商务类信息，创新推广“贷款码”“信易贷”等多跨场景金融便捷服务。三是创新金融产品精准对接机制，支持金融机构常态化走访联系企业，开发小微信贷产品，在授信方式、还款方式、贷款期限等方面满足多样化个性化多层次融资需求。

2、优化信贷结构。创新信贷服务产品，摆脱过度依赖抵押物的信贷模式，提高信用贷款、制造业贷款和中长期贷款比重。一是优化信贷投向。推动小微专营机构建设，着力支持制造业、新兴行业等重点领域，以及民营、小微、外贸企业和“三农”等市场主体，稳步提高中长期贷款和信用贷款比重。二是扩大信贷规模。落实民营和小微企业授信尽职免责制度，从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民营经济、“三农”发展等领域深入挖掘融资需求，确保与县域经济总量匹配的信贷总量规模。三是创新信贷方式。继续推动“账款贷”“小贷宝”、税银贷、小微园区项目贷、专利权、商标权质押贷款等小微金融产品的推广和应用；创新供应链金融服务模式，大幅增加企业信用贷。

3、降低融资成本。打通中央金融政策特别是货币政策落地落细基层“最后一公里”，切实降低融资综合成本。一是降低企业利息成本，建立民营企业融资成本管理长效机制，落实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改革政策，稳步推进利率市场化下行，加大对创新能力强、发展前景好的科创型、高成长型企业贷款贴息力度。二是降低企业资金周转成本，推动金融机构优化授信审批流程，推进“年审制”“分段式”“增信式”等无还本续贷模式创新，推广无缝续贷、循环贷等还款方式创新，解决续贷转贷难困境。三是降低企业融资综合成本，持续推动金融机构减费让利，对民营和小微企业融资担保和保证保险费用、知识产权评估和债券融资相关中介费用等予以财政补助。

## （三）实施文体旅金融工程

用好楠溪江文体旅战略性、历史性崛起的契机，推动金融机构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创新推出更多绿色金融产品，引导金融活水流向“绿水青山”。

1、创新开展民宿项目金融服务。支持民宿作为提升金融服务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加大力度探索民宿金融服务新模式。一是继续推行民宿行业抵押登记。明确永嘉农村产权服务中心登记职责，借助行业协会的外部监督力量，从源头上帮助合作银行做好融资实质性风险把控，做好拟入围客户备案登记和数据信息共享。二是拓展民宿投资融资渠道。创新险资直投、绿色PPP、乡村综合授信等模式，支持民宿企业开展股权托管、转让与融资，引导民间资本、金融资本“下乡”，助力楠溪江民宿业集群高质量发展。三是打造县域智慧民宿平台。鼓励金融机构开展线上线下一体化智慧结算，推进银行信用卡跨界合作，拓展民宿消费的金融服务场景。

2、创新开展景区项目金融服务。加大重点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发的金融支持力度，通过多元化融资手段助力景区转型升级。一是创新旅游项目金融服务政策。实施“一项目一方案一政策”，根据景区项目开发建设进度和需要，搭建资源、信息、信贷、保险业务对接互动平台，完善旅游风景区金融资源倾斜机制。二是创新旅游项目金融服务产品。重点关注国家资金支持投向，配套提供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融资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贴现等信贷融资产品，开发景区基础设施建设专项中长期贷款，为景区产业链提供全方位多层次金融服务，探索开展旅游景区经营权质押和门票收入权质押业务，积极开展景区建设用地使用权、林权等抵质押业务。

3、创新开展综合项目金融服务。将金融创新与林业等生态资源确权改革有机结合起来，以“多平台建设、多品种覆盖、多政策推动”方式，助力打造森林康养示范区。一是建立完善林权资产评估体系和流转体系，规范统一评估标准、方法和流程，做好林权流转市场交易的综合服务，推动林业资产和资本的有序流动，有效解决金融机构评估、抵押、流转林业抵押物的困难。二是推动金融资源流向森林康养产业，发挥林业部门的行业管理优势和农信社的金融服务体系优势，推进林权、公益林补偿收益权等质抵押业务，重点助力林业企业、林业专业合作社、林业大户发展壮大。三是支持康养产业孵化发展，面向现代健康制造、生物制药和中医药等产业，建立森林康养产业投融资平台，探索设立康养产业基金，布局康养企业孵化器，推动银、政、企合作，打造一个创新创业到孵化成长的服务链。

## （四）实施科创金融工程

抢抓新一轮产业创新发展机遇，积极推进金融与科技融合发展，引导金融活水浇溉创业创新的希望田野。

1、创新推进知识产权证券化。健全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发展知识产权证券化融资，活盘知识产权资产，转换为具有流动性、可交易金融资产。一是实施知识产权证券化服务费补助政策，设立知识产权证券化风险基金或保险产品，引导推动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业务。二是引进、培育运营机构、证券化项目管理人等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积极组建知识产权包或产业专利池。三是建设知识产权金融公共服务平台，加强知识产权证券化协同工作体系建设，建立具有地方、行业特点且较为科学、合理的知识产权证券化相关标准、规则和配套措施。

2、创新开展无形资产质押。加快无形资产质押融资，有效缓解科技型企业融资难题。一是完善科创金融服务体系。鼓励商业银行设立科技贷款中心、科技金融事业部、科技银行等专营机构，引导保险公司设立科技保险专营机构，大力发展各类私募股权投资，积极引入法律会计、管理咨询等科创金融辅助服务。二是创新无形资产质押信贷产品。依托科创核心企业，优化供应链金融服务体系，支持开展应收账款质押、票据贴现、保理、信用证等供应链金融创新，发展知识产权、股权、保单等动产质押产品和信用贷款。三是探索“股权＋债权”联动模式。构建银行、保险、融资担保、股权投资等多方联动、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支持商业银行与创投机构联动，加大对科创企业的资金支持。

3、创新开展人才项目信贷。创新银行人才信贷服务。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人才及人才企业的信贷资金倾斜，单列专项信贷计划，开辟绿色通道，创新对初创期人才企业的信贷支持方式。创新人才股权投资。发挥政府性投资基金引导作用，将人才创业创新项目纳入各类社会资本子基金投资项目“白名单”予以优先支持，促进社会资本对人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

4、探索发展创新投资基金。鼓励天使投资、风险投资、创业投资、产业投资基金项目落地永嘉，引导资金脱虚向实、服务创新。一是发挥“畅融工程”平台作用，建立投资基金与科创类企业对接机制，及时掌握科创类企业股权动态，引导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投资科创类企业，主动承接科创类股权转让。二是加强投资基金与高校科研院所对接合作，发挥创投资本服务科技创新作用，促进股权和创业投资份额流转，支持科技成果转化。三是探索“孵化+基金”模式，支持小微园、众创空间、孵化器成立孵化器专业基金，激活民营经济以及社会大众的创新创业活力。

## （五）实施股改上市工程

紧扣企业转型升级的痛点堵点，精准服务、深入服务，推动企业管理运营现代化，提升融资能力和水平。

1、促进企业现代管理。深入实施企业现代管理对标工程，大力实施“凤凰”计划，培育壮大一批“专精特新”的单项冠军、隐形冠军、小巨人企业，支持更多企业抢占产业链价值链关键环节和高端领域。突出建立现代治理结构，优化企业股权结构和运行架构，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提升企业科学化规范化管理能力和水平。突出建立企业现代财务制度，提升综合财务运营能力，提高价值创造能力。突出建立企业风险内控机制，促进企业探索建立合规管理制度体系。

2、提升企业战略思维。鼓励支持企业谋好上市战略规划，整合知识、技术、人才、渠道等资源，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一是深入开展上市培训宣传，通过培训会、研讨会、参观考察等形式，加强董秘、财务总监等企业高管培训，帮助企业了解资本市场知识和政策。二是邀请有关专家、中介机构开展专题培训和个案辅导，开展“一对一”暖人心服务，切实改变民营企业上市观念。三是创新建立企业金融顾问制度，组建省级、市级和县级专家金融顾问队伍，完善基础财会管理、提高信用等级、增加资金融通，提供全方位金融咨询服务。

3、强化企业精准服务。完善全链条上市支持服务，着力破解企业“不想上市”“不敢上市”“不能上市”的问题。一是建立企业股改上市培育清单，以“一企一策、一事一议”的方式，全力破解各类历史遗留问题以及上市难题，推动人才、技术、土地等资源要素向优质企业集聚，为企业走向资本市场扶上马、送一程。二是鼓励驻永证券公司机构提升资本市场服务业务能力，积极对接总部资源，导入风投、会计、法律、财务等高端服务，为上市企业融资规划、战略规划提供支撑。三是鼓励设立永嘉天使投资引导基金，作为政府战略性、政策性基金，针对数字经济核心制造业、智能装备产业、健康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人工智能、区块链、新能源、前沿新材料等领域的未来产业，助力种子期、初创期企业发展。

## （六）实施保险深化工程

对标人民群众期盼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挖掘保险服务深度，加强保险服务高质量发展能力。

1、加快农业保险创新。持续推进农业保险“提标、扩面、增品”工作，助力乡村振兴战略。构筑护航农业高质量发展风险保障网，重点支持推出符合地方需求、与现代农业产业、“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特色险种，推动农业保险由灾后补偿向灾前预防、由保成本向保收入、由保生产环节向保全产业链、由保险保障向综合金融服务转型升级。

2、推动科技保险发展。支持保险机构研发推出符合科技创新企业需求的保险产品，一是支持保险机构加强与商业银行合作，发展科技型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保险、小额贷款保证保险、贷款担保责任保险、出口信用保险等融资类科技保险产品。二是大力推广高层次人才企业创业支持保险，降低创业风险成本，推行新材料首批次应用保险、首台（套）产品保险、关键研发设备保险、产品研发责任保险、研发中断保险等新型保险产品，提高保险资金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三是推动保险机构深入开展专利保险业务，探索开发科技成果研发费用保险，建立科技保险补贴险种清单，对符合科技保险补贴险种进行保费补贴。

3、壮大文体旅保险市场。一是以风险社会化分散为根本，做好夜间系列文娱项目财产保险等文体旅产业保险产品的试点，扩大旅游社会责任保险、承运人责任险、会展责任险等的参保范围，积极开发适应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需求的保险产品。二是发挥保险融资增信的功能。采取“银行+保险”模式，提供保费补贴、贴息和风险补偿支持，加强保险公司对文体旅企业的保险增信。三是成立文体旅产业互助保险基金。参考已有的行业小微企业互助基金、行业保险等，推动文旅体产业的风险管理机制，搭建“文体旅+科技+金融”风险管理生态体系，多方共同组建文体旅产业互助基金体系。

# 五、坚持夯基固本，着力构建金融基础设施体系

要面向高质量、现代化发展的要求，加快补短板强弱项，搭平台固根基，优生态造环境，全力降低金融业运行制度成本和社会成本，提高金融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

## （一）打造一流信用生态

把建设良好信用生态作为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举措，从信用文化、信用体系、信用制度等多层次构建良好环境，夯实金融业高质量发展的社会信用基础。

1、深化社会信用建设。落实省信用建设“531X”工程，多方位多层次加快推进政府信用、司法信用、企业信用建设，打造“信用永嘉”。加快完善信用信息征集、共享使用的有效机制，从企业、个人、政府、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等三大重点领域拓宽信用信息征集范围，做好企业、个人信用信息价值转换。深化信用镇、信用村、信用户建设，支持金融机构用好信用建设成果，深度挖掘农村信用价值。

2、探索园区信用建设。探索小微园信用服务建设新模式，结合公共信用评价信息和园区日常管理信息对园区企业进行综合信用评价，将信用评价结果作为企业分级分类监管的重要依据。创新园区企业信用贷款模式，利用信用大数据实现“园区+信用+金融”有效结合，支持金融机构针对园区企业信用状况开发各类信贷产品，降低园区企业融资难度和成本，释放园区信用活力。

3、强化信用激励约束。定期更新并向社会公开信用联合奖惩名单，形成行政性、市场性和行业性等奖惩措施多管齐下、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联合奖惩大格局。对守信主体，在审批审核、贷款融资、资金扶持、评先评优等方面，实施优先办理、简化程序、绿色通道和重点支持等激励性措施。对于失信主体特别是列入严重失信名单的，依法依规实施惩戒力度大、监管效果好的失信惩戒措施，加快构建跨地区、跨行业、跨领域的失信联合惩戒机制。

## （二）构建普惠担保机制

完善并推广“银企保”模式，健全融资担保业务风险补偿分散机制，实现银保联动发展、共同发展。

1、提升担保综合能力。加强与省担保集团、温州中小企业信保基金对接合作，发展壮大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探索建立县域小微企业信保基金，吸纳、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担保行业发展，完善“银企保”协作互动机制，健全县域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

2、创新拓展担保业务。创新担保产品服务和方式模式，运用数字化手段，开发适合“首贷户”、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应收账款融资、中长期研发融资等担保产品。引入第三方征信平台，积极探索土地承包经营权反担保、“承包经营权+信托”等担保方式。依托产业链核心经营主体、行业协会等，积极推广“信贷+保险”“行业协会+中小企业”、供应链担保增信等担保贷款方式。

3、完善风险防控机制。探索建立政策性担保机构与省、市担保机构的业务合作和风险分担机制，完善财政支持融资担保和风险补偿的激励机制，助推担保拓展业务覆盖面。推动担保机构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实现专业化、精细化管理。积极对接浙商、光大金瓯等资产管理公司，探索建立不良资产合规快捷的处置机制，加快推进“腾笼换鸟、凤凰涅槃”。

## （三)加强金融文化教育

树立清正廉洁、诚实守信的行业文化，做好投资者教育，提升群众金融理财素养，构建完整的长期、健康的金融投资生态圈。

1、规范发展民间借贷。推动民间借贷阳光化、规范化、信息化发展，认真落实落细《温州民间融资管理条例》，出台行业风险补偿机制等扶持政策，推动民间借贷服务中心及民间融资对接行业依法经营。通过司法裁判、发送司法建议等方式，加强对民间借贷服务中心及中介机构的监督管理，防止非法集资、高息放贷、违规撮合等行为发生。

2、加强常态宣传教育。制定投资者教育计划方案，重视基础性学校金融教育，通过培训师资人员、编写教材资料、举办校园活动等方式深入持续开展金融教育。切实发挥金融机构作为投资者教育主力军、主阵地的作用，把投资者教育保护纳入经营发展战略，做好投教基地建设和运维。建立投资者教育的沟通协调机制，金融知识宣传和教育中协同采取行动。建立“金融法治+文化礼堂”等长效机制，扩增文化礼堂防范金融风险宣传教育点，提高金融消费者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打造金融安全的法治环境。

3、营造清廉文化氛围。持续向全行业、全社会传递廉洁价值理念，实现清廉金融教育宣传的常态化、生活场景化。建立健全推进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体制机制，明确目标愿景、责任体系、工作措施、实现途径等内容，把清廉金融与合规金融、诚信金融等相关文化建设有机统一。

## （四）加快金融设施建设

坚持软件硬件并重，统筹推进数字基础设施、便民服务网点、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夯实金融发展的环境条件。

1、加快布局金融新基建。加速建设布局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基础设施建设，支持金融机构开展智能化终端、设备技术升级等信息化工程，夯实金融高质量发展的数字底座，提升金融机构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的能力和水平，提高金融服务效率效益。

2、完善金融网点布局。结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产业布局战略，支持金融机构下层服务重心，推动涉农涉小金融机构完善县域物理网点布局，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在乡镇及中心村设立灵活性服务网点，综合利用ATM机、便民存取点、智慧支付等方式，扩大金融服务半径和覆盖人群。

3、搭建信用信息平台。完善县域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加大工商、税务、海关、市场监督、知识产权、用工用电等公共数据及司法舆情等信息整合共享，方便金融机构授权使用和价值挖掘，从制度上降低解决信用信息不对称问题。全面对接温州金融大脑，用好温州金融服务综合平台，落实“帮企云”数据接入，实现信用数据、信贷产品、推荐名单共享互通，搭建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和金融服务产品超市。

# 六、坚持整体智治，着力形成金融规划实施保障体系

## 以数字化改革为统领，深化数字赋能，发扬“善作善成、唯实惟先”工作文化，强化政银企协同和政府横向纵向联动，推动数字应用场景落地见效，确保金融规划落实落细，转化为金融高质量发展的美好现实。

## （一）加强党对金融工作的全面领导

始终坚持党对金融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加强金融机构、金融部门的党建工作，以“党建+”融入金融机构改革全过程，以“融汇先锋”党建品牌锻造引领力、凝聚力、战斗力，确保金融发展政策一贯到底、全面落地。始终坚持深化数字改革，秉持数字化思维，落实省市政府数字转型决策部署，推动金融职能部门、金融机构数字化发展，推进县域金融治理和服务现代化。始终坚持完善金融工作协调机制，推动部门联动、高效协同，强化跨部门数据共享、流程再造和业务协同，推动金融管理服务从“碎片化”转变为“一体化”。建立健全领导联系金融重点企业的工作制度，对重大改革突破、重大项目遴选、重大工程推进、重点要素保障，开展研究决策和综合指导。加强考核督办，掌握项目进展，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遇到的问题。

## （二）加强金融改革发展政策保障

围绕金融业态培育、资本市场建设、困难企业帮扶等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金融业发展相关政策，完善金融业发展政策体系。强化要素资源保障，制定完善企业股改、挂牌、上市等环节的扶持激励政策，给予土地、楼宇等支持。建立常态化政银企联动机制，及时沟通政策实施落地堵点难点，推动中央货币政策、金融政策特别是金融惠企政策精准落地、取得实效。制定出台创业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等支持政策，加大对金融新业态、高端金融人才引入培育力度。建立针对重点金融政策和金融项目的财政金融会商机制，切实发挥财政对金融业发展的保障作用。

## （三）完善金融风险防控机制

构建以法律约束为前提、以行政监管为核心、以行业自律为补充的“三位一体”金融风险防控机制。加强金融市场合规监管力度，大力推进数字监管平台建设，利用浙江省金融风险“天罗地网”监测防控系统、温州“金融大脑”“非现场监管”等科技系统应用，打通部门数据壁垒，实行“事前”“事中”和“事后”全程预警监测。建立健全县政府统一领导的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机制，深化联动响应处置机制，完善政银企法“四方联动”、县镇企“三级响应”处置机制，推动风险处置工作从个案探索到系统化运作转变。

## （四）加强金融人才队伍建设

积极利用“永嘉人才新政50条”，坚持引进和培育相结合，支持县、金融机构依托县、单位人才项目，引进培养一批急需紧缺金融人才，对省市内重要骨干金融机构引进的对金融发展具有重要引领带动作用，能够创造重大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的金融高端人才，实行一人一策、一事一议。大力培育本地金融人才，优化金融人才培养方式，实施开展地方金融机构业务骨干知识更新工程、党政领导干部金融知识普及工程、企业高管金融知识提升工程、金融人才培养储备工程等金融人才培养“四大工程”。完善金融人才培养、评价、使用、流动、激励等政策和机制，实现人才政策应享尽享，确保金融人才“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